

关于举办宁夏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第十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广大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推进院系教育事业、创新人才的培养、双一流学科及“双万计划”建设，鼓励广大青年教师更新教育理念，掌握现代教育教学方法，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学院决定举办宁夏大学化学化工学院第十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成立宁夏大学化学化工学院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组委会组织领导，工会、教学科研办公室、学院办公室组织实施。

组委会领导：罗正鸿 张鹏飞

成员：李冰 任永胜 刘翔宇 晋晓勇 李平 杨庆凤 苏艳 邢永雷 宋伟明
孟哲 方芬

二、竞赛目的与指导思想

通过对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的综合考查，进一步树立现代教育理念，研究和创新教学方法，从培养学生的创新和实践能力出发推进现代教育技术应用，打造一流的教师队伍，不断提高我校人才培养质量。

各系、教研室要充分认识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在促进教育教学改革中的积极作用，认真组织教学基本功的培训及选拔比赛，积极创造教学理论与实践体会的沟通交流条件，带动更多的青年教师钻研业务、提高职业素养，为优秀青年教师脱颖而出搭建平台。

三、竞赛学科及标准

大赛设理科组、工科两个组别。

分 组	教研组	推荐校级 比赛名额	负责人
理科组	无机化学、分析化学、物理化学、有机化学、化学（师范）	1（校级理科组）	晋晓勇 教授
工科组	应用化学、制药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材料化学	1（校级工科组）	李 平 教授
		2	

四、时间安排及流程

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院级决赛定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进行。

竞赛流程：

以“上好一门课”为竞赛理念，本次竞赛由教学设计、课堂教学和教学反思三部分组成，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三者权重分别为 20%、75%、5%。

（一）教学设计

教学设计是指以 1 个学时为基本单位、对教学活动的设想与安排，基本要素有：题目、教学目的、教学思想、教学分析（内容、重难点）、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

1. 参赛课程 1 个学时教学设计方案要提前准备，评委将整套教学设计方案进行打分，主要包括主题名称、课时数、学情分析、教学目标、课程资源、教学内容与过程、教学评价、预习任务与课后作业等；

2. 参赛课程 1 个学时相对应的课堂教学节段的 PPT。教学节段指课堂教学 20 分钟所需要的教学内容。

（二）课堂教学

课堂教学规定时间为 20 分钟，普通话授课。评委主要从教学内容、教学

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四个方面进行考评。课堂教学内容要与提交的教学设计内容对应、一致。

根据各自参赛课程需要，选手可携带教学模型、挂图等，白板笔、翻页器。

(三) 教学反思

参赛选手结束课堂教学环节后，进入指定教室，结合本节段课堂教学实际，从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和教学过程三方面着手，在45分钟内完成对本讲课节段的教学反思书面材料（500字以内）。要求思路清晰、观点明确、联系实际，做到有感而发。选手可以手写，也可以打印，不允许携带任何书面或电子等形式的资料。

(四) 计分方法

评委评分实行实名制，选手成绩在当天竞赛结束后公布。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选手三个环节的得分相加为最终得分，最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教学设计、课堂教学、教学反思三部分具体评分标准参见学校工会[2023]10号附件。统分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累积分，除以评委人数（不含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评委）为选手本环节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五、参赛教师条件及名额分配

1. 参赛对象：1984年6月30日后出生，承担教学任务的所有专任青年教师（除访学、读博、挂职等青年教师）。
2. 推荐要求：两个组别分别推荐1人参加校级决赛。
3. 获得往届学校比赛一、二、三等奖或以上奖励的青年教师可自愿参加本次基本功大赛。

六、竞赛评奖办法与奖励

1. 评委由相关专家组成。赛前进行参赛教师教案评审，竞赛当天进行课堂教学演示与教学反思，综合评定参赛教师最终成绩和获奖等级。

2.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及每组总分排名后 10%的青年教师，学院将在 2024 年内不予安排本科生、研究生的理论课教学工作。

化学化工学院

第十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组委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